



第五十八次全体会议  
2013年11月26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约翰·阿什先生..... (安提瓜和巴布达)

因主席不在，副主席信哈舍尼先生（泰国）主持会议。

上午10时05分开会。

#### 议程项目36 (续)

#### 巴勒斯坦问题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A/68/35)

秘书长的报告(A/68/363)

决议草案A/68/L. 12、A/68/L. 13、A/68/L. 14和  
A/68/L. 15

吉川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认为10点整来这里的代表是真正认为中东问题和巴勒斯坦问题是重要问题的人。我对参加今天的审议感到高兴，因为我在先前的外交工作中曾从事过中东事务。我想把分别关于中东局势和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35和36放在一起谈谈。

差不多一年前，在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时，大会通过了一项历史性决议，给予巴勒斯坦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第67/19号决议）。鉴

于我们支持“两国解决方案”的立场，日本对决议投了赞成票。

双方现在都应当抓住7月份恢复直接谈判所提供的机会之窗。有鉴于此，我们对以色列政府10月和11月宣布计划批准在西岸住宅单位的施工投标深感遗憾。我们愿呼吁双方避免采取有可能对和平进程产生负面影响的单方面行动，而是继续一秉诚意开展谈判。

日本认为，帮助巴勒斯坦人建立一个能独立生存的经济基础，将有助于推进政治进程。鉴于现阶段直接谈判较为脆弱，国际社会更加需要为实现巴勒斯坦人及其邻居的共处和繁荣而努力。

从这一点出发，日本将加大对巴勒斯坦发展的援助力度。我们将继续实施我们旨在调动巴勒斯坦私营部门投资的两项具体倡议。第一项是“和平繁荣走廊”倡议。其最主要的项目杰里科农工产业园区旨在将约旦河谷变为一块高产、富饶的土地，从而使巴勒斯坦人能够出口农产品。据估计，农工产业园区每年将产生4000多万美元的经济效益，可创造约7000个新工作岗位。我愿强调，它还为该地区关键利益攸关方相互之间建立信任提供了重大机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遇，因为它不仅涉及到巴勒斯坦，而且也涉及到以色列和约旦。

日本政府还通过联合国机构支持该项目。比如，我国政府最近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就两个项目的执行问题交换了意见。其中一个项目是支持建设一座变电站，为园区内各种设施提供电力。我们对该项目的捐助现已超过100万美元。另一个项目是帮助巴勒斯坦方面负责农工产业园区的主要机构巴勒斯坦工业园区和自由区管理局发展其管理能力。我们将为此拨付总计40万美元的款项。该农工产业园区现定于明年开始运作。已有两家巴勒斯坦公司与园区开发商签定了合同。约30家公司已表示有兴趣加入。我们期待欢迎中东和世界其它区域的私营公司参加这个项目。

日本的第二项举措是东亚国家合作支持巴勒斯坦发展会议。该会议由日本和巴勒斯坦共同主办，于今年2月份在东京启动，有七个国家和包括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内的一些国际组织参加。该进程的目的在于调集和分享东亚经济发展的经验与资源，以支持巴勒斯坦的发展。作为一项后续行动，下周日本将在东京主办一个商务推广会，我们已邀请私营部门的代表参加这次会议。会议将旨在探索如何加强与巴勒斯坦的商业关系。会议的成果将提交定于明年年初在印度尼西亚召开的东亚国家合作支持巴勒斯坦发展会议的第二次部长级会议。我们感谢印度尼西亚的宝贵支持。

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重要援助以改善其困境一直是我国议事日程上的优先事项。11月11日，我国政府宣布为近东救济工程处捐助价值770万美元的粮食援助。这笔赠款将被用于购买小麦粉和其它商品，分发给居住在巴勒斯坦、黎巴嫩、叙利亚和约旦的30万巴勒斯坦难民。本着同样精神，11月21日，日本与世界粮食计划署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价值400万美元的粮食援助交换了意见。

关于近东救济工程处，我愿借此机会代表我国政府赞扬我的朋友、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菲利普·格兰迪先生。他不久后将离开工程处。我愿衷心感谢他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贡献与奉献。我还期待与他的继任者皮埃尔·克朗恩布尔先生密切合作。

7月份恢复直接谈判已为实现两国解决方案开启了大门。商定的九个月时间框架已经过半。日本大力敦促双方采取行动加强互信，并继续为促进和平做出不断努力。日本随时准备支持他们的努力。

蒙卡达先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内瑞拉赞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做的发言（A/68/PV.57）。我们还愿肯定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做出值得称道的努力来捍卫那些举措，从而使巴勒斯坦国有可能获得期盼已久的承认。

1977年大会发出广泛吁请，把11月29日定为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的年度纪念日（第32/40B号决议），从此开始了使巴勒斯坦成为联合国正式成员之需永葆生气的长期斗争。最近，即11月18日，我们看到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里亚德·曼苏尔先生首次在联合国大会投票表决。这是一个历史性的时刻。它将载入巴勒斯坦为实现其永久解放而斗争的历史。仅仅一年前，第67/19号决议获得核准，提高了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这是朝着巴勒斯坦实现主权、自由、独立以及成为本组织正式成员又迈出的一步。我们玻利瓦尔政府是这项决议的共同提案国之一，我们为此感到骄傲。虽然我们认为这是朝着获得承认迈出的重要一步，但是，最终目标仍尚未实现。

1947年11月29日，大会通过了第181(II)号决议，建议在巴勒斯坦领土上建立两个国家，即：一个阿拉伯国家和一个犹太国家。该决议通过后仅仅数日，一场领土和人口扩张的军事攻击就开始了，意在把巴勒斯坦人赶出其土地并且防止他们返回。就这样，以色列国单方面宣布成立。1948年5月15日，巴勒斯坦人由于被驱逐出其历史家园而开始流

离失所。但是，不仅一个把成千上万巴勒斯坦人驱逐出其祖先土地的进程启动了，而且一个旨在改变该地区族裔和文化构成的植入过程也开始了。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世界人权宣言》于同年即1948年12月10日获得核准。让我们回顾，订立该《宣言》的灵感源于当时必需回应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对各族人民犯下的暴行。仅在几天之后，我们就要举行《世界人权宣言》纪念活动，然而巴勒斯坦人民在国际舞台上成为一个国家的合理愿望却仍未实现。在安全理事会某常任理事国否决行为的纵容下，占领国以色列历来犯下罪行却不受惩罚，这种情况导致只求在其土地上有尊严地生活的数代巴勒斯坦男女老幼遭到屠杀，人数之多创下了记录。

扩散非法定居点、修建隔离墙和检查站、限制巴勒斯坦人的自由通行、阻碍基本公共服务，这些都只是本组织通过联合国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各项报告日复一日予以痛斥的许多不满中的一部分。不可忽视巴勒斯坦人民返回其土地的权利问题，同样也不可忽视数百名包括儿童和少年在内的政治犯释放问题。这些都应被纳入谈判的议程。

占领国实行国家恐怖主义，违反了国际法、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它拒不执行任何联合国决议，把自己置于国际法之外。它实行种族隔离和族裔清洗。它对平民大众进行集体惩罚，违反了《日内瓦第四公约》。巴勒斯坦人民享有合法权利，以继续寻求尊严和伸张正义，并实现其作为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其首都、基于1967年之前边界的独立国家的不可剥夺的自决权。

作为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庆祝活动的一部分，我们玻利瓦尔政府发出信息，重申其反对占领国以色列实行非法政策。以色列无视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旨在从领土和政治上分裂巴勒斯坦国。委内瑞拉政府积极欢迎巴以恢复直接谈判。这应带来稳固和持久的和平，从而使两国能够作为主权和独立的国家在国际公认的边界内安全地生活。一种通

过谈判政治解决该问题的办法是给中东及其各国人民带来和平与安全的一个决定性因素。

拉贾·扎伊布·沙赫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马来西亚感谢塞内加尔常驻代表阿卜杜·萨拉姆·迪亚洛大使兼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所作的发言。我国代表团也感谢委员会主席团各位成员和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提交的报告（A/68/35）。

马来西亚也赞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68/PV.57）。

马来西亚政府和人民与国际社会一道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这一活动十足地证明，巴勒斯坦人民争取自决、主权和独立的斗争是合法的。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要强调指出，我们支持建立一个在1967年前的边界为基础上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与以色列和平而安全地毗邻共存的巴勒斯坦主权国家。

与其他许多代表一样，我们也要满意地回顾大会于2012年11月29日通过了重要的第67/19号决议，给予巴勒斯坦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在这历史性的一天，巴勒斯坦总统马哈茂德·阿巴斯呼吁大会“给巴勒斯坦国的现实存在签发出生证”（A/67/PV.44第5页）。我国代表团期待看到巴勒斯坦国获得身份证的那一天——不是因巴勒斯坦已故诗人马哈茂德·达尔维什的同名抵抗诗歌而闻名的那种身份证，而是承认巴勒斯坦为本组织正式会员国的身份证。

我国代表团赞扬巴勒斯坦领导人继续展现勇气并作出牺牲，以便创造有利于与以色列恢复直接谈判的气氛。然而，显而易见的是，他们的这一姿态没有得到他们邻国伙伴的同等回应。尽管谈判理应保密，但实地当前的现状却不是什么秘密，因为以色列正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无休无止地建造非法定居点和前哨。

马来西亚谴责以色列继续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土地上建造非法定居点。我们认为，此时此刻，以色列本应致力使会谈取得成功，因此这种行径更应遭到谴责。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赞赏的是，尽管占领国一再挑衅，但巴勒斯坦国继续致力于直接谈判。因此，我们敦促国际社会在实现两国解决方案的可能性被彻底破坏之前，要求以色列立即停止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建造非法定居点的行为。负责任的会员国还必须发挥它们的作用，确保以色列尊重并遵守国际公认的两国解决方案各项参数。

马来西亚也再次表示，我们拒绝接受以其他暴力形式侵害巴勒斯坦人民的行径，包括以色列定居者的暴力、非法建造隔离墙、拆除住房、把巴勒斯坦人强行赶出住所以及剥削利用巴勒斯坦土地上的自然资源等行为。我们认为，加沙严重的人道主义局势尤其令人感到震惊。加沙人民成年累月遭受粮食不安全之苦，现在，他们又不得不对付能源短缺的状况。马来西亚要求立即解除对加沙的封锁，并且结束以色列对加沙人民进行的非法和不人道的集体惩罚。

作为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成员，马来西亚支持委员会的报告及其各项建议。我国代表团也欢迎在马耳他的领导下，再次启动委员会工作组的工作。

虽然我们显然与中东相距甚远，但巴勒斯坦问题仍是亚太地区的一个重大外交政策问题。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今年6月在北京召开了联合国支持以色列—巴勒斯坦和平国际会议。我们期待亚太地区每年经常性地举行此类会议。马来西亚以及本地区的其它志同道合国家将继续给我们以支持。

我国代表团还高兴地看到，拉丁美洲国家十分有力地支持该委员会。它们当中的许多国家长期以来一直与巴勒斯坦人民站在一起。我们支持在玻利维亚多民族国今年7月提出申请后，任命其为委员会

的成员。我们也要回顾委内瑞拉作出的重要贡献。该国于今年4月18日和19日在加拉加斯主办了委员会的第351次会议。确实，这或许正是使巴勒斯坦问题如此独特的原因，因为这个问题是世界各国人民在不分种族、宗教或国籍的情况下都发自内心关心的问题。马来西亚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和新闻部在这方面所做的出色工作。我国代表团也很高兴地成为这项议程项目下通过的所有决议的共同提案国之一。

最后，请允许我再次回顾马来西亚总理拿督斯里穆罕默德·纳吉布·宾·敦·哈吉·阿卜杜尔·拉扎克在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发出的声援信息。他重申，马来西亚坚定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事业，并且愿意与国际社会继续合作努力，以便为巴勒斯坦实现正义。这也是我们过去40年来一贯表明态度。

埃莱尔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在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和大会2012年11月29日的历史性投票届满一周年之际，再次向巴勒斯坦国表示热烈祝贺。巴勒斯坦问题仍然是我们在中东地区面临的基本挑战之核心所在。该地区正在经历一个转型和变革的时期。剥夺巴勒斯坦人民拥有自己国家的权利，是没有任何道德、政治或法律理由的。如不立即和全面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区域和平、合作和福利的前景，仍然只会是一个遥不可及的梦想。

土耳其始终支持以1967年边界为基础的两国解决方案，即，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在和平与安全中同以色列毗邻相处。在中东地区最近事态发展的背景下，中东和平进程的进展，以及顺利完成双方之间为达成一个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而进行的全面和平谈判，已变得越来越至关重要。

出于所有这些原因，土耳其真诚欢迎双方于今年7月恢复直接和平谈判。我们赞扬巴勒斯坦和以色列领导人，并敦促他们最终达成可行的两国解决方案。我们也感谢美国国务卿的承诺和不懈努力，以

及阿拉伯国家联盟对在9个月的时限内完成和平谈判的热心支持。我们欣见四方机制表示决心要有效支持双方的努力，并致力于在9个月内达成一项永久地位协议。然而，我们也强调一个事实，时间在这个过程中是一个重要参数，并且不应又一次错失该区域和平与稳定的机会。

不幸的是，4个月的谈判毫无进展，定居点活动仍在继续，导致巴勒斯坦谈判小组颇感沮丧并辞职。产生这种沮丧的原因应当受到国际社会的充分关注。尽管阿巴斯主席要继续谈判的决心令我们感到鼓舞，但过去几天里宣布了更多新的定居点。如果我们真诚希望实现和平，双方应该一秉诚意地采取行动、建立信心、避免挑衅行动、冻结定居点活动、释放囚犯并执行双方的安全安排。

我谨再次重申，土耳其准备一如既往，为国际社会努力达成一个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作出贡献。

在另一方面，被以色列羁押的包括儿童和妇女在内的巴勒斯坦囚犯，其状况仍然令人关切。国际社会必须坚定谴责和拒绝以色列的这些和其他不可接受的行为，包括对人员和货物通行自由的限制。这是企图人为改变耶路撒冷的人口和多元文化特征。

我们在大会堂和其他各种论坛等如此众多的场合一再指出，对加沙的封锁是非法的，而且对加沙的所有限制将事与愿违。必须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860（2009）号决议。由于实行限制，加沙的经济、社会和人道主义状况不断恶化，进而对该区域本来就脆弱的局势造成负面影响。

土耳其已采取紧急行动，以减轻某些新出现的严重短缺，包括提供财政援助，从而为加沙的医疗保健、水和环境卫生等关键服务部门使用的发电机提供燃料。我们最近还通过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向加沙紧急运送1万吨小麦面粉。作为近东救济工程处经费筹措工作组的主席，我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并甚至加强对近

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的支持。它是中东任何可能的稳定的基本支柱。

我谨再次重申，只有立即、持续和无条件开放合法过境点，以利于人道主义援助、商业货物和人员出入加沙，才能减缓日益恶化的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局势及其对那里的安全与稳定的影响。

土耳其将继续支持巴勒斯坦的和解。我们认为，这是中东持久和平的支柱之一。我们坚决支持建立一个接纳整个巴勒斯坦民族的团结政府这项目标。

最后，我谨重申，我们在今后5个月里有一个历史性的机会，以便达成一项协议并最终解决这场历经数十年的冲突。现在该是采取真诚和具体行动的时候了。我们必需抓住每一个促进势头的机会，以便有助于重振双方之间的谈判，并按照联合国有关决议、马德里原则、路线图和《阿拉伯和平倡议》，为实现两国解决方案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

土耳其认为，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在设定法律与司法的范围方面发挥重要的规范作用。土耳其希望这些范围将得到充分遵守，它将支持大会在今天的议程项目下对其采取行动的所有决议。

**阿里亚斯（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  
今天我很高兴在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36的辩论中发言。

我谨重申，我们支持两位代表以阿拉伯集团和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68/PV.57）。

这次辩论的举行恰逢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的庆祝活动。国际日为国际社会提供了一次重要机会，籍以再次表示其全力声援兄弟的巴勒斯坦人民捍卫自己的权利和自决，并为他们的独立国家和尊严而奋斗。去年这个时候，大会通过了第67/19号决议，赋予巴勒斯坦国非成员观察员国身份。该决议以压倒多数获得通过，表明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声援，以及对巴勒斯坦事业及其人民享有一个同世界

上任何其他国家一样独立而有活力的国家之天然权利的支持。

我们一直密切关注巴勒斯坦人同以色列人之间的和平谈判最近的事态发展。我们希望，在解决威胁区域和全世界两个层面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问题之一方面，这些会谈将导致公正和全面的和平，以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按照联合国有关决议和国际法原则，而首先是凭人类的良心，在1967年6月前边界范围内的独立国家中，恢复他们的所有权利。

由于以色列给巴勒斯坦人民造成如此痛苦的做法，包括酷刑、侵犯人权和像癌症一样在该地区扩散的非法定居点政策，国际上有一种挫折感。除了占领国煽动性的言论之外，就在这个声援巴勒斯坦人民日，以色列政府为在西岸建造800多个新的定居点住房单位，开了绿灯。这表明以色列占领当局的侵略性。他们甚至是在批准建造定居点之后才表明，他们愿意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进行谈判，以期结束占领并允许建立一个独立的巴勒斯坦国。更为恶劣的是，以色列当局在“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当天宣布了定居点的新政策，从而藐视国际社会的意愿及其各项决议和声明。

我国代表团强烈谴责占领国和以色列定居者持续侵犯巴勒斯坦人，没收房地产和资产，并在耶路撒冷和其他宗教场址实施侵略行为。我们呼吁彻底解除2007年开始对加沙地带实施的封锁。我国代表团要从这一讲台强调指出，国际社会必须持续支持兄弟的巴勒斯坦人试图以和平方式恢复其自然权利。我们呼吁国际社会采取行动纠正巴勒斯坦人民所遭受的不公正待遇。巴勒斯坦人民正在为争取和平和反对歧视而斗争。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这一项目的辩论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我们将在关于议程项目35“中东局势”的辩论之后立即就决议草案A/68/L.12、决议草案A/68/L.13、决议草案A/68/L.14和决议草案A/68/L.15采取行动。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36的审议。

## 议程项目35

### 中东局势

#### 秘书长的报告（A/68/371）

#### 决议草案（A/68/L.16和A/68/L.17）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埃及常驻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68/L.16和A/68/L.17。

**哈利勒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要表示，我国代表团高度赞赏秘书长关于中东局势的报告（A/68/371）。在去年11月29日以压倒性多数通过历史性的第67/19号决议之后，巴勒斯坦成为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国。在它获得这一新地位一周年之际，我要向它表示祝贺。我们希望看到巴勒斯坦很快就成为联合国会员国。我们鼓励安全理事会顺应巴勒斯坦两年前提出的成为联合国会员国的请求。因此，埃及支持以色列国与巴勒斯坦之间的谈判，以便达成最后和平协议。

然而，我们对最近出现的消极事态发展深感关切。这些事态发展正在损害谈判进程。以色列顽固不化致使巴勒斯坦在谈判中左右为难。我还提及以色列官员持续发表的言论以及正在削弱和平努力的措施，包括就西岸和东耶路撒冷持续不断的定居点活动接连发表的声明。

今天，大会正在审议关于中东局势的议程项目，作为它为解决中东冲突所作努力的一部分。中东爆发冲突是因为以色列自1967年以来一直占领巴勒斯坦领土，拒绝尊重国际意愿以及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所有这些都是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有关各项决议的主题。所有这些辩论和决议都旨在达成一项和平、持久和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办法。

为表明国际社会反对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持续占领及其在那里的非法做法，我代表各提案国就题为“中东局势”的议程项目35介绍两项决议草案。这两项决议草案的标题分别为“耶路撒冷”和“叙利亚戈兰”。

第一项决议草案是关于耶路撒冷的决议草案A/68/L.16。它回顾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关于被占领耶路撒冷特殊情况的各项决议。它指出，以色列为改变东耶路撒冷法律地位而采取的一切法律和行政措施及行动，都完全无效，应当予以撤销。案文还重申，任何公平、全面解决耶路撒冷问题的办法都应当有国际担保作为后盾，以确保礼拜和宗教习俗自由，同时结束色列及其定居者的定居点活动和非法犹太化企图。它重申巴勒斯坦人民持续有权进行其宗教习俗和仪式，并呼吁停止任何亵渎阿克萨清真寺的企图以及在圣城耶路撒冷宗教场址进行挖掘工作。

我在此指出，耶路撒冷问题对联合国所有会员国都具有重大意义。这一点反映在不结盟运动、伊斯兰会议组织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发言中，以及各区域组织关于这一问题的一系列决议中。

第二项决议草案是关于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A/68/L.17。它回顾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特别是第497(1981)号决议。它呼吁以色列遵守先前各项决议。决议草案重申1949年《日内瓦第四公约》各项规定适用于自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叙利亚领土，并重申以色列有责任撤离该领土。该决议草案还呼吁以色列完全撤离叙利亚戈兰，回到1967年6月4日的边界，并尊重所有迄今已取得的进展。

该地区人民仍在遭受战争和侵略带来的后果。他们渴望和平、稳定与共存，但是在巴勒斯坦人民尚未恢复其全部权利的情况下，这是不会发生的。本周，我们正在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然而，在以色列根据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和“土地换和平”原则而且遵守国际法规则，完全撤离所有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之前，这种声援就无法得到充分实现。只有占领国以色列停止这些非法而又不公正的措施，声援才可能实现。国际社会必须就这些侵权行为向以色列发出一个明确有力的信息，这些侵权行为必须停止，并告知以色列，他们必须停止蔑视国际法的行为，而且这种行动将会产生后果。

我们相信，摆在我们面前的两项决议草案载于文件A/68/L.17和A/68/L.16，它们将得到所有会员国的支持，并且我们鼓励各会员国为其投赞成票，以重申国际社会的意愿及其对国际法的支持，终结以色列的非法占领和执行《联合国宪章》的所有原则和崇高宗旨。

**Nurfaizi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秘书长提交其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A/68/363）和中东局势问题的报告（A/68/371）。

本周，我们正在纪念国际声援巴勒斯坦人民日。然而，尽管各国和其他国际行为体明显支持巴勒斯坦事业，但我们正是怀着非常悲哀的心情见证了这样一个事实，即，巴勒斯坦人民仍无法实现他们建立一个独立的主权国家的权利。

对印度尼西亚来说，巴勒斯坦人民的未来始终都是极为重要的。我国宪法谴责殖民统治和外国占领。有鉴于此，我谨重申，印度尼西亚毫不动摇地大力支持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其首都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印度尼西亚依然坚信，在1967年以前边界基础上的两国解决方案是巴勒斯坦和以色列之间达成和平协议的最好机会。为此，我们呼吁以色列拿出诚意，更好地利用目前正在进行的谈判来实现这一目标。

印度尼西亚极为失望地再次提请注意以色列对和平作出的承诺缺乏诚意。以色列一次又一次地辜负国际社会的信任，作出破坏和平努力的行为。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采取的定居点政策不仅蔑视国际法，而且还限制了独立巴勒斯坦国的生存能力。因此，印度尼西亚同其他国家一道，谴责继续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特别是东耶路撒冷建立非法定居点的行为。令人不安的是注意到，以色列最近决定释放第二批26名巴勒斯坦囚犯，随后的又一项决定则是扩大定居点。人们普遍认为，定居点活动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在这方面，本着1967年以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

最新报告(A/HRC/22/62)的精神，印度尼西亚呼吁所有国家避免参与定居点活动，并禁止其本国人民，包括商业团体参与这类活动。

我们还感到沮丧的是，修建隔离墙正在继续。这一行为违背了国际法院发表的关于“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修建隔离墙的法律后果”的咨询意见，其中指出，修建隔离墙违反国际法。我们重申，继续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是不可接受的。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要特别提请注意几百名巴勒斯坦儿童被拘留的问题。正如联合国儿童基金会2013年2月报告的那样，这些儿童正遭受系统、普遍和制度化的虐待。以色列继续封锁加沙还已导致社会经济状况的进一步恶化。

尽管国际社会强烈反对，但是以色列的这些做法已经持续许多年了。因此，印度尼西亚借此机会再次呼吁安全理事会采取措施，以迫使以色列停止其非法行动，并在当前的谈判中把巴勒斯坦视作一个平等的、受人尊敬的伙伴。

最后，根据我们反对殖民统治和外国占领的承诺，印度尼西亚同其他国家一道，要求以色列撤离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我们还要借此机会表示，我们支持安全理事会的所有决议。这些决议宣布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所有活动都是非法的，而且没有任何合法性。

**刘结一先生（中国）：**中东地区形势持续剧烈动荡，中方对此高度关注。国际社会应以审慎和负责任的态度，发挥积极和建设性作用，共同促进地区和平、稳定与发展，这符合地区国家和国际社会的共同利益。

中方一贯主张尊重地区国家和人民自主探索符合国情的政治制度和发展道路，鼓励有关各方通过包容性政治对话化解分歧；主张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原则及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反对外部军事干预和强行推动政权更迭；主张综合施策应对挑战，高度重视推动中东和平进程，加强对地区的经济援助与合作，为地区稳定和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问题的核心。在当前形势下，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进一步上升。联合国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肩负着重要责任，中方支持联合国在巴勒斯坦问题上发挥更大作用。

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向昨天举行的“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纪念大会致贺电，我愿在此宣读贺电如下：

值此“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我谨代表中国政府和人民，向纪念大会致以热烈的祝贺。

巴勒斯坦问题攸关巴勒斯坦等中东各国长治久安和繁荣发展。早日实现巴勒斯坦问题全面公正解决，符合巴勒斯坦等地区各国人民利益，有利于促进世界和平稳定。

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应该坚定不移走和平谈判道路。中方欢迎近来巴勒斯坦和以色列重启和谈并保持对话势头，希望双方采取切实措施消除障碍，推动和谈早日取得实质性进展。中国对巴勒斯坦人民正义事业的支持是真诚无私的，将一如既往地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建立以1967年边界为基础，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拥有完全主权独立的巴勒斯坦国，支持巴勒斯坦加入联合国等国际组织。

中国积极坚定推动中东和平进程。今年以来，中方先后接待巴以领导人访华，提出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四点主张”，并承办巴以和平国际会议，为促进巴以和平作出了贡献。同时，中国继续大力支持巴勒斯坦能力建设和改善巴勒斯坦人道主义状况。

回首中东和平进程，和平是人心所向，大势所趋，不可逆转。我们衷心希望国际社会齐心协力，共同致力于推动和平进程不断向前。中国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和负责任的国家，愿同国际社会一道，为早日实现中东持久和平作出不懈努力。



中方对当前叙利亚局势深表关注，对叙利亚人民遭受的苦难深表同情。我们一贯主张，政治解决是叙利亚问题的唯一出路。叙利亚政府和反对派应通过直接谈判，寻求政治解决方案，启动叙利亚人民主导的政治进程。

日前，在有关各方共同努力下，叙利亚问题第二次日内瓦会议已确定于明年1月22日召开。中方认为这是落实安理会第2118（2013）号决议、推动叙利亚问题政治解决的重要进展，也是我们一直努力的方向。

中方对此表示欢迎和支持，赞赏潘基文秘书长、普拉希米联合特别代表及相关国家所做的努力。我们希望有关各方抓紧时间推进会议筹备工作，呼吁叙利亚各方都能以国家利益和人民福祉为重，积极参与到政治进程中来，尽快承诺无条件出席第二次日内瓦会议，推动会议取得积极进展。中方将继续同有关各方保持密切沟通协调，为推动叙利亚问题的全面、长期、妥善解决发挥积极和建设性作用。

中国始终坚持从地区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支持一切有助于地区局势恢复稳定的和平努力。中方愿同国际社会共同努力，继续为促进中东地区的和平、稳定与发展作出不懈努力。

贾法里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我的同事、埃及常驻代表介绍分别关于耶路撒冷和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A/68/L.16和A/68/L.17。

以色列首任总理戴维·本-古里安曾经表示，“如果我是阿拉伯领导人，我绝不会与以色列和解。这很自然：因为我们夺得了他们的国家”。这是以色列的一个主要创始人的话，它们涉及巴勒斯坦问题的核心，因为巴勒斯坦人民的所有土地已经被占领，他们已经被赶出家园。他们的所有财产已经被剥夺，尽管巴勒斯坦人已经同意在历史上巴勒斯坦22%的土地上建立他们的国家。

然而，占领国以色列在一些会员国的支持下认为，巴勒斯坦人的这一要求仍然太高。以色列认为，既然偷占历史上巴勒斯坦78%的领土没有损害巴勒斯坦人民，因此他们厚颜无耻地要求巴勒斯坦领导人和人民作出极端牺牲和让步。根据以色列领导人，把这条充满苦难的路强加给巴勒斯坦人，可与在被占领的耶路撒冷城中把耶稣钉上十字架相比。

1949年大会第273（III）号决议决定接纳以色列加入联合国，并要求以色列接受《联合国宪章》规定的所有义务。决议还要求以色列遵守所有联合国决议，包括确认巴勒斯坦人民建立一个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的权利，以及被犹太复国主义匪徒驱逐出境的巴勒斯坦人返回家园的权利和为他们的损失提供赔偿的决议。

此外，在接纳以色列加入时，大会指出，以色列在特别政治委员会上发言和解释，表示以色列将尊重和执行这些决议。这也就是说，接纳以色列加入联合国是与以色列将遵守有关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和巴勒斯坦难民返回的决议的条件联系在一起的。

然而，不幸的是，在承认以色列的机制中，完全完全忽略了这项承诺，并对以色列的行为不加追究。以色列继续无视国际法，藐视联合国决议。它们加紧侵略，侵犯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包括如所有会员国所知，不断兴建和扩大定居点。因此导致逐渐并吞巴勒斯坦领土，以防止建立一个领土连续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并践踏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利。它还酝酿区域不和。

这正是以色列想要的一为导致区域局势动荡不安的不和创造条件，因为没有战争，以色列就无法生存。这正是以色列前总理阿里埃勒·沙龙的愿望，他曾在1973年说过：

“我们将形成牛肉三明治之势。我们将在巴勒斯坦人中间插入一片犹太人定居点，然后在西岸正对面再插入一片犹太定居点，这样一

来，25年后，无论是联合国还是美国，任何人都将无法把它们分开。

这是沙龙1973年所预见的状况，而此刻已经发生了。现在，这已经成为占领国强加于人的现状。

无法接受的是，尽管联合国单独并与会员国一道处理过这个问题，但是，在实地却未取得任何结果。以色列的拒不妥协和某些国家对以色列的支持不应导致联合国陷入僵局或无法履行其各项职责，特别是向以色列政客施压以结束占领阿拉伯领土的政策，打破武力逻辑的幻想，而代之以接受法律的力量。痛苦的现实是，以色列已经占领了宝贵的叙利亚戈兰的大部分土地并已持续了45年多，尽管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497(1981)号决议，认可1967年的边界并宣布以色列吞并戈兰无效，不具法律效力。因此，联合国必须根据有关决议，严肃处理我们戈兰领土被占领的问题。

无法接受和难以理解的是，联合国竟然听任以色列藐视其各项决议，包括以色列在被占领戈兰严重侵犯人权，以及它在该地进行歧视、实施恐怖主义和压迫儿童的政策未受到任何挑战。他们的生活受到各方面限制；他们被剥夺了石油、水、煤气和其它物品。阻断被占领土的出口明确违反国际法，不能继续下去。以色列正在宣传一个产自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葡萄酒品牌，并向反对以色列政策的国家出口。我们正努力与这些友好国家进行双边会谈，因为它们可能不知道，这种所谓的以色列葡萄酒其实产自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以色列定居点。

以色列继续在戈兰推行其定居点活动，修建种族隔离墙，拒不为国际组织提供它在戈兰埋设的地雷的地图，这毫无道理。以色列支持恐怖主义，在戈兰高地部署非法武装团体，它对其危险行动的后果负有全责。它还将对其可给区域造成严重后果的恐怖行径负责。

我们向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揭露了以色列活动的真实情况。要实现公正和全面和平，以色列和以色列人民就必须按照1967年之前的边界，撤出所有阿

拉伯领土；建立一个以圣城为首都的独立、具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并且，根据联合国各项有关决议，使难民返回家园。否则，以色列将继续错误地认为，它能够把占领的政策和意愿强加于阿拉伯国家和巴勒斯坦人民。

最后，我请所有会员国对关于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A/68/L.17投赞成票，以维护国际法、《联合国宪章》和联合国各项相关决议。

阿穆贾里夫人（阿曼）（以英语发言）：我高兴地代表阿曼苏丹国代表团感谢主席召开本次会议，讨论巴勒斯坦问题和中东局势。我国代表团愿通过他，感谢塞内加尔共和国常驻代表阿卜杜·萨拉姆·迪亚洛先生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身份所作的努力和委员会编写的载于文件A/68/35的报告。

我还愿借此机会，赞扬委员会各成员为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事业所作的努力和委员会主席就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局势所作的全面发言（见A/68/PV.57）。请允许我谈谈议程项目36和35即“巴勒斯坦问题”和“中东局势”。

毫无疑问，本次会议特别重要，因为会议将审议巴勒斯坦问题，这一问题继续对国际社会构成长期挑战，而与此同时，巴勒斯坦人民继续处于占领之下，且由于占领国有计划实施的压迫行径，他们的处境日益恶化。国际社会决不能保持沉默，让这种状况继续下去。以色列的占领现在已进入第五个十年。巴勒斯坦人流离失所、基础设施遭到破坏的情况仍在继续。然而，自豪的巴勒斯坦人民依然毫不气馁，继续主张他们的合法权利，包括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的权利。

我国祝贺巴勒斯坦人民取得了伟大成就，成为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国和教科文组织正式成员，但与此同时，我们呼吁国际社会支持巴勒斯坦成为联合国正式会员国的权利。

我国政府深表关切的是，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处于悲惨境地，其原因在于：以色列持续实行封锁，对加沙地带的平民强加人道主义危机以及实施密集的非人道和非法行径，包括为改变居民人口构成而发动残暴攻击，强迫原住居民流离失所，占领国在圣城及周围宗教场所为所欲为，以及加剧以色列定居点活动，包括在被占领东耶路撒冷建造定居单元，将此作为由于巴勒斯坦被接纳为教科文组织正式成员和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国而实行的报复性措施。

今年是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三十五周年。自1997年以来，我们看到巴勒斯坦人民在追求实现其不可剥夺的合法权利的斗争中得到了有力的国际支持。今年还是大会关于将巴勒斯坦土地划分为两个国家的第181（II）号决议通过六十六周年。然而，巴勒斯坦人民仍然无法行使其各项合法的权利和国家主权，包括自决权以及在自己的土地建立一个独立国家的权利。这种状况导致400万以上巴勒斯坦难民散居在国外，他们深受疏离和贫困之苦。

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愿望，取决于国际社会为他们提供保护，使其免遭以色列历任政府对他们采取的非人道、非法和任意行为的伤害。因此，国际社会应当表明立场，反对此类行为，特别是反对在加沙地带实施封锁，因为此类行为是对人权的公然侵犯，并且证明以色列无意于实现和平。

国际社会有必要向以色列发出明确的信息，要求它停止这些行径，并且呼吁进行真正的谈判，在以土地换和平原则、安全理事会决议和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基础上实现安全与稳定。

我国代表团愿重申阿曼苏丹国外交国务大臣在今年的一般性辩论中所说的话，即：

“巴勒斯坦问题是仍有待解决的重要国际问题之一，它被认为是实现中东和平的基础。尽管做出了努力，通过以色列历届政府和[巴勒斯坦人]之间的直接谈判达成了一些协议，但是，问题仍未得到解决（A/68/PV.21，第14-15页）”。

在这方面，我国支持巴拉克·奥巴马总统及其国务卿约翰·克里先生所作的努力，因为这些努力为该区域全体人民提供了一个机会，以建立和平，从而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恢复该区域人民和平共处的希望，建立一个能够为全球文明作出积极贡献的中东。

阿曼苏丹国是最早表示欢迎和平进程的国家之一，并认为这一进程是通过对话和谈判解决分歧的一个自然、文明之道。鉴于中东地区局势的严重性和经历的危机，阿曼吁请和平进程的有关各方发挥积极作用，解决中东冲突。这将要求安全理事会和四方机制更积极而紧迫地开展工作，力求按照相关国际决议、以土地换和平原则及阿拉伯和平倡议，公正而全面地解决以色列-阿拉伯冲突。这应当导致在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建立一个在国际公认边界内与以色列和平地毗邻共处的独立巴勒斯坦国。

纳伊姆女士（马尔代夫）（以英语发言）：中东地区所出现的稍纵即逝的和平机会一次又一次地由于有人肆无忌惮地实施暴行和破坏而消失。该区域仍然动荡不安，遭受严重分裂的蹂躏。人的发展和社会进步有可能陷入停顿。国际社会仍然无法促进持久地解决中东局势。

马尔代夫共和国欢迎秘书长关于中东局势的报告（A/68/363）。

我国代表团向伊朗驻黎巴嫩大使馆文化参赞赫·易卜拉欣·安萨里的家人以及最近这次卑劣行为的受害者家人表示最深切的同情和由衷的慰问。马尔代夫强烈谴责新近发生和一再发生的针对外交和领事代表的暴力行为。我们也向最近在埃及和伊拉克发生的炸弹袭击的受害者家人表示衷心慰问。

马尔代夫再次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都对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我们呼吁根据国际义务将所有暴力行为实施者绳之以法。

正义是建立牢固的民主基础的基本前提条件之一。阿拉伯之春本应成为一个跳板，使该区域民众得以行使其决定本国治理制度的合法权利。不幸的是，有关国家未能取得重大进展。不幸的是，我们国际社会未能帮助它们迈向民主进程。

和平与稳定是民主的最重要前提条件。伊朗驻伊拉克大使馆遭轰炸提醒我们，叙利亚冲突是一场必然会影响到整个区域的冲突。由于跨界炮火，冲突的溢出效应是不可否认且不可避免的。此外，包括基地组织在内的跨国恐怖主义团伙死灰复燃令人十分担忧。死亡人数同样令人担忧，目前已有超过10万人死亡。该国持续不断的内战造成200多万名难民并使一半以上的人口流离失所，形势正变得日益严峻。

马尔代夫敦促国际社会确保为难民提供的援助是充足的，为难民收容国提供的支助是持续的。土耳其、约旦、黎巴嫩和伊拉克正在经历大规模的难民流动，我们要借此机会肯定这些国家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国家在调动人道主义援助方面作出的努力。

遗憾的是，许多难民受到敌意的对待。马尔代夫对任意逮捕和无限期拘留难民的报道尤其表示关切。我们敦促有关当局与国际社会共同寻求长期解决办法。如果没有满足难民需求的能力，该区域不断恶化的局势将只会更加严重。国际法和人道主义法必须高于一切，国际社会有义务确保这些法律得到维护。

几十年来，这些法律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叙利亚戈兰都受到蔑视。这些领土一直被非法占领，国家主权或国际文书和标准遭无视。大会提出的警告和建议无人理睬。基本人权在稳定的名义下不断受到藐视，人的尊严和人道主义关切被置于一旁。通过占领，发生着一轮又一轮的暴力和仇恨行为，在持久解决方法上没有任何进展。

以色列在1982年12月14日做出了关于允许占领国施行其法律、管辖权和行政权的决定，形成事实

上对叙利亚戈兰的吞并，该吞并以及定居点的修建和扩建，公然违反了国际法、各项公约和决议，尤其是违反了《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

政治解决方案的必要性越来越重要，因为又有一代人出生在不稳定和暴力肆虐的时代。只有维护领土完整和结束对主权领土的占领，才能维持持久、全面的和平。双方的利益与关切必须得到满足。马尔代夫坚信两国解决方案，根据该方案，一个沿用1967年边界并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的巴勒斯坦与以色列和平毗邻共存。成果丰硕的国际对话的基础向来都是妥协，以及最重要的信任。因此，马尔代夫赞扬最近启动的两国之间的对话，同时，我们呼吁以色列中止扩建定居点，从而给会谈一个成功的机会。世界——最重要的是这两个国家的人民——依然热切盼望现状被进展与和平所取代。

马尔代夫赞扬在日内瓦所作的关于放松对伊朗的制裁以换取核透明的努力。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制裁显然是对该国人权状况的威胁。马尔代夫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继续朝着结束这些破坏性经济措施的方向努力。制裁给一个新兴的经济体带来负面冲击。马尔代夫鼓励为减少该国的负担而采取的步骤。制裁措施对通货膨胀的作用，对提供保健服务的危害，以及对弱势人口的不利影响，都令人感到关切。尽管存在这些困难，该国似乎在妇女教育、保健、青年发展和获得基础服务途径等领域取得了进展。此外，随着鲁哈尼总统的当选，我们欢迎秘书长所提到的该国公民生活和政治生活充满活力的积极迹象。

和生活在世界其他各个地方的每个人一样，这个动荡区域的人们应当过上有尊严的生活。他们应当获得和平、稳定以及经济增长的空间。他们还应当享受民主带来的好处，对于他们的政府的管理方式拥有发言权。无论男女都应当获得机会和教育，并且找到他们自己实现富足的道路。

马尔代夫认为，这个区域的人民必须了解并继续致力于支持普世价值观以及民主、人权和法治等原则。国际社会必须随时准备支持他们，并确保我们全球社会取得进展。只有通过和平解决全球各地发生的许多冲突——通过有意义的对话、相互理解与真诚讨论——我们这个国际大家庭才能为造福子孙后代向前迈进。

**哈扎伊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那些对恐怖袭击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驻贝鲁特大使馆的事件表示哀悼和谴责的各位同事和代表。

正如实地的现实情况所表明的那样，并且正如联合国各机构最近向大会报告的那样，以色列的各项政策和做法在继续侵犯国际人权，侵犯巴勒斯坦人以及生活在其占领下的其他阿拉伯人的尊严。以色列政权毫不松懈地犯下了法外处决和定点暗杀等令人震惊的罪行，同时，以色列所犯的其他罪行——例如，摧毁房屋、基础设施和农田，非法扩建定居点，拘留和监禁数千名巴勒斯坦人，建造扩张主义隔离墙，以及集体惩罚加沙人民——也在持续不断地进行。

今年6月，以色列政权对加沙地带实施的海陆空封锁已经进入第七个年头。由于这一非法的、破坏性的封锁行为，那里的人道主义状况和经济状况恶化到了危险的地步。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重申，我们谴责以色列政权对加沙地带实施的不人道的和非法的关闭和封锁。我们认为这种做法是对巴勒斯坦平民的集体惩罚，与继续阻挠人员和物品自由流动以及阻挠加沙地带重建与恢复的做法如出一辙。除了犹太复国主义政权违反无数项人权法规定之外，我们强调，以色列政权的此类集体惩罚措施构成了危害人类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及区域稳定构成了严重威胁。

应当指出，以色列毁坏巴勒斯坦人住宅和财产的做法，加上定居者实施的不断升级的暴力以及强行驱逐的行为，正在使实地的局势严重恶化。犹太

复国主义者对巴勒斯坦人和该地区其他人民的犯罪行为是目前对地区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最严重威胁。显而易见，只有通过伸张正义，结束歧视，结束对巴勒斯坦、叙利亚和黎巴嫩领土的占领，使所有巴勒斯坦难民得以回返以及建立民主机制，使巴勒斯坦的所有居民以及被驱逐出其家园的巴勒斯坦人都能以民主、和平的方式来决定其未来，才有可能实现巴勒斯坦和中东的持久和平。

今天的会议是在针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驻贝鲁特大使馆的两起恐怖袭击发生仅一周后举行的。在这两起袭击中，一名伊朗外交官及其夫人和另外22人丧生，逾140人受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强烈谴责这种恐怖袭击，并强调必须将这些恐怖袭击的实施者绳之以法。我们对极端主义和暴力抬头感到震惊，我们认为这是对国际和地区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在这方面，我们认为联合国应做出新的努力，竭尽全力解决暴力极端主义及其构成的广泛问题。

关于叙利亚的局势，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认为解决当前危机的出路在于加强全面和平政治进程，该进程的目的首先是结束各派之间的暴力，并启动反对派和叙利亚政府之间的全国对话，推进和平的政治进程。该地区各国应相互合作，使这样的对话和民族和解成为可能。为此目的，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积极参加了与该地区受影响国家的商谈。如果我们想要恢复叙利亚和该地区的和平与稳定，似乎别无其他选择。

最后，我愿重申我国政府坚定不移地继续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反对占领的正当与合法斗争及其争取行使自决权的正义追求。

**丘尔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今天，世人逐渐认识到无可争辩的事实是，日益增强的军事能力和依靠武力无法克服我们面临的问题。显而易见，近年来的危险趋势涉及在中东等地日益企图诉诸武力解决一系列危机和暴力局面，目前已到了一触即发的地步。

通过美国的调解恢复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之间的直接谈判证明事实如此。我们积极支持美国的努力，并真诚地希望这一进程将取得成功。

但显而易见，谈判过程错综复杂。在这种条件下，我们尤其需要加强四方机制作为一个由国际机构承认并经安全理事会认可、配合解决中东问题进程的机制的作用。极其重要的是应把阿拉伯国家联盟纳入四方机制的工作中。我们深信，必须根据众所周知的国际法律依据以及安全理事会决议、马德里原则、路线图和《阿拉伯和平倡议》找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办法。

同样显而易见的是，在加沙地带继续遭受隔离的情况下，是无法找到解决方案的。各方包括埃及必须加紧努力，以恢复巴勒斯坦的统一。联合国会员国去年11月29日经过表决，明确赞成建立一个统一的巴勒斯坦国，当时，巴勒斯坦获得本组织观察员国地位。巴勒斯坦人民通过谈判达成的解决方案远比加沙地带也许会反对的任何方案更加持久和长远，从以色列的安全利益角度来看也是如此。因此，必须根据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纲领和关于在全面解决办法框架内承认以色列国的《阿拉伯和平倡议》恢复巴勒斯坦的统一。哈马斯必须参与谈判进程。

正是包容而非孤立、对话而非对抗的逻辑导致叙利亚化学武库得以销毁，促成在日内瓦就叙利亚问题和平会议达成一致，并且在经过漫长外交努力后把2014年1月22日定为召开会议的日期。由于六方会谈的所有参与者无一例外把伊朗纳入俄罗斯始终积极推动的实质性谈判而不是空洞的谈判进程中，同样的方法对伊朗的核计划也奏了效。

巴以谈判取得成功的保障是创造一种有利于进行谈判的氛围。我们高兴地注意到整个加沙地带的停火得以维持，并注意到继2012年11月签署停火协定后，加沙地带处于10年来最平静的时期。这些积极的事态发展可归因于以色列释放巴勒斯坦囚犯以及实现加沙与外界的经济贸易正常化。此外，遗憾

的是这些措施是不够的。这些措施往往因所采取的步骤导致对抗加剧尤其是以色列从事定居点活动而受挫。根据公认的国际法准则，这种定居点活动是非法的，必须停止。

自上个世纪中叶以来肆虐该地区的阿拉伯-以色列冲突造成了种种人间悲剧和苦难，这些悲剧和苦难历时多年，而且已有好几代人饱受伤害，遭到封锁，被逐出家园以及因检查站、隔离墙和军事封锁而与外部隔绝。巴勒斯坦人陷于绝望，失去伸张正义的希望。不远处，以色列人则生活在火箭弹袭击、极端主义行径和不可预料的地区动荡的恐惧中。遗憾的是，实地危机四伏的现状持续存在，加深了双方对彼此的偏激看法、对所谓使用暴力是正确之举的信念以及不容他人的意识形态，它们构成意欲在该地区内外大肆宣扬此种意识形态的那些人的驱使因素。这种现状丝毫无助于解决确保双方人民和平共处这一长期问题。

正因为如此，阿拉伯-以色列定居点特别是巴勒斯坦问题不能被搁置一旁，无论中东动荡的规模如何都是如此。整个地区的稳定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这个问题的解决。这对我们所有人来说是核心问题。

未来，不仅中东、北非和具体国家的未来，而且整个国际稳定的未来都将取决于这一广大地区的事态发展以及用以解决冲突，无论是正在肆虐还是一触即发的冲突的办法。未来还将取决于今后如何看待作为联合国基础的国际法和标准，特别是尊重各国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干涉内政以及不使用或不威胁使用武力等原则。这些原则应成为国际社会解决包括叙利亚在内的热点地区危机集体工作的不可动摇的基础，在叙利亚，通过我们与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国际伙伴以及叙利亚政府和反对派的接触，我们正在努力通过在2012年6月30日日内瓦公报（S/2012/523，附件）基础上召开一次国际会议，尽快达成一项政治外交协定。

俄罗斯理解并支持中东各国人民的愿望以及他们对于促进正义及维护其广泛权利和自由的渴望。

我们首先坚信，各国人民应当能够决定自己的未来。我们准备大力推动实现这一目标，同时坚定地坚持《联合国宪章》原则以及对话和和平解决争端的理念。

**拉贾·扎伊布·沙赫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我将作简短发言，发言全文将在大会堂散发。

40年来，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之间的冲突始终未获解决。多年来，为解决这一冲突作出了许多努力，但进展都太慢，或者从未实现其目标。以色列在其它阿拉伯被占领土上违反国际法的行为继续有增无减。我们又一次看到占领国拒不履行国际协定规定义务的惯常做法，以色列领导人的不灵活态度使这一问题更为复杂。这些情况对中东局势产生了直接影响，这也是我们今天在这里的原因。

正是在这一背景下，马来西亚重申，我们支持巴勒斯坦领导人决心走当前的直接谈判道路，尽管以色列一再挑衅，威胁两国解决方案的可行性。国际社会不应期望在占领下生活了40多年的巴勒斯坦人民作出更多妥协，他们从一开始就几乎无从让步。此外，我国代表团认为，光说定居点是非法和不合法的还不够，因为大会、人权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国际法院和安全理事会本身都已作此宣布。因此，我们希望，负责任的会员国将加入越来越多的国家的行列，认识到亟需执行使以色列的占领失去合法性的政策，包括通过区域组织和区域集团框架。

在东耶路撒冷，以色列非法行径的真正本质已变得愈加清楚，特别是实际上把巴勒斯坦人驱逐出这座城市的犹太化措施。巴勒斯坦人的家园不断遭拆除，以色列人的住房很快取而代之，这是一种结构性的清洗，甚至可谓是族裔清洗。此类措施在实地破坏和平进程的基础，同时，地下的挖掘工作也在进行，破坏“尊贵禁地”清真寺的地基。马来西亚还感到严重关切的是，极端犹太群体在圣城中开展有系统的侵犯，特别是试图进入和控制阿克萨清

真寺。我国代表团呼吁制止以色列政府及其人民在东耶路撒冷开展的这些以及其他非法行径，因为我们认为，这些行为只会导致实地现实按照以色列的利益改变。我们也要重申，以色列为把其法律强加给东耶路撒冷而制订采取的所有行政措施和程序都是无效的。

关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马来西亚重申，我们坚决反对以色列试图改变这片领土的实体特征、人口组成、体制架构以及法律地位的做法。我们尤其反对以色列掠夺被占领土的行为及从非法剥削被占领土中渔利的作法，包括当前开采被占领叙利亚戈兰南部地区油矿的活动。以色列自1967年以来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采取的一切措施和行动，包括修建和扩大非法定居点，都明目张胆地违反了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在这方面，马来西亚呼吁以色列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第338(1973)号和第497(1981)号决议，立即全面撤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必须恢复叙利亚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主权。

马来西亚还对叙利亚冲突的影响越过边界，波及土耳其、黎巴嫩和约旦深感关切。关于这个问题，鉴于上周伊朗驻贝鲁特大使馆遭炸弹袭击，我国代表团要对黎巴嫩和伊朗人民和政府表示慰问。不过，我们重申，以色列必须立即停止其持续、几乎日复一日地侵犯黎巴嫩主权的行径，无论是通过其领空、海域还是陆地。我们呼吁以色列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彻底停止敌对活动，并且完全撤出黎巴嫩，充分尊重蓝线。

在陈述我国代表团对中东事态发展的关切和立场之后，我们很高兴成为早前由埃及代表介绍的该议程项目下的两项决议草案（A/68/L.16和A/68/L.17）的提案国。必须解决中东动荡不安局势的根源，这首先涉及解决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的非法占领，在此之后，该地区的全面、正义和持久和平才能实现。因此，我们希望，有关耶路撒冷和叙利亚戈兰的两项决议草案将像往年一样获得通过，以展现国际社会实现这一目标的决心。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有关本项目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谨通知各位成员，我们将在就议程项目36下的决议草案A/68/L.12至A/68/L.15采取行动之后，就决议草案A/68/L.16和A/68/L.17采取行动。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35的审议。

## 议程项目36（续）

### 巴勒斯坦问题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A/68/35)

秘书长的报告(A/68/363)

决议草案(A/68/L.12、A/68/L.13、A/68/L.14  
和A/68/L.15)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在大会逐一就这些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在所有四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和之后，他们将有机会解释其投票立场。

在表决前请发言者解释投票之前，我要提醒各代表团注意，解释投票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普罗索尔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我在昨天的发言中谈到真相（见A/68/PV.57）。在缺乏真相的荒芜沙漠上，神话找到了疯长的沃土。这种情况在联合国这里是再真实不过了。几分钟后，大会将就一系列决议草案进行表决，这些草案除了将以色列妖魔化外，没有其它目的。如同每年的做法一样，以色列将对这些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因为它们既过时又令人愤慨。它们只会导致更多的累赘机构、更繁琐的程序以及更浪费的进程。

许多国家在国内面临严峻的条件，全球经济受到沉重的压力。然而，巴勒斯坦人设法说服大会堂里的许多国家，把宝贵的资源拨给污蔑和诋毁以色列的联合国机构。每年，联合国在巴勒斯坦人民权

利司、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和新闻部巴勒斯坦问题特别新闻方案身上花费600多万美元。我每年都问这些机构在做什么。它们达到什么建设性目的？它们是否在促进和平？我一问再问，但仍在等待答复。如果各位成员找不到我，我提醒他们，我们按字母顺序入座。可以在爱尔兰和意大利之间找到以色列的座位，距离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不远。一些人——我猜不出是谁——有理由掩盖这些联合国机构正在做什么。请允许我启发一下各位成员，告诉他们钱是怎么花的。

2013年4月，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了一次会议。那次得到联合国支持的会议挑选了一名演讲人。当然，他恰好要求与会者抵制以色列。这种行动，加上今天将要表决的决议草案，正在助长冲突和损害和平进程。然而，一个又一个国家，以一种侮辱人的智慧的重复模式，认为鹦鹉学舌般地重复这些决议并像羔羊一般投票是毫无问题的。

确立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年的决议草案(A/68/L.12)毫无实质内容。这是某个代表团钟爱的项目，它企图赞同巴勒斯坦人的说法并改写历史。这项倡议也粗暴违反了巴勒斯坦人关于避免在联合国采取挑衅性的单方面步骤的承诺。我要提醒巴勒斯坦人，巴勒斯坦建国只有一条路可走，这条路并不经过在纽约的这个大会堂。它经过耶路撒冷同拉马拉之间的直接谈判。没有捷径，没有速效办法，没有立竿见影的解决方案。所有那些声称支持和平的人应当问，他们投票支持什么。声援永久维持冲突？声援仇恨文化和煽动言论？声援单方面行动而不是直接谈判？

最后，我要说下面的话：这个表示声援的投票没有道德上的明确性。我请各位同事考虑摆在他们面前的案文，然后扪心自问，他们是将继续遵循在决议草案上加盖橡皮图章的传统，还是第一次采取立场，以寻求持久的解决办法。我要对大会堂里的同事们说，通过采取合理和负责任的行动让你们自己感到惊喜。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决议草案A/68/L.12、A/68/L.13、A/68/L.14和A/68/L.15采取行动。我们首先就题为“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决议草案A/68/L.12采取行动。

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博特纳鲁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68/L.12提交以来，除该文件所列代表团外，下列国家也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圭亚那、毛里塔尼亚、越南和津巴布韦。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

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喀麦隆、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苏丹、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汤加、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A/68/L.12以110票赞成、7票反对、56票弃权获得通过（第68/12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接下来审议题为“秘书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的决议草案A/68/L.13。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博特纳鲁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该决议草案提交以来，除文件A/68/L.13所列各代表团外，下列各国也已成为提案

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圭亚那和津巴布韦。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喀麦隆、哥伦比亚、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苏丹、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A/68/L.13以108票赞成、7票反对、59票弃权获得通过（第68/13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题为“秘书处新闻部巴勒斯坦问题特别新闻方案”的决议草案A/68/L.14。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博特纳鲁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该决议草案提交以来，除文件A/68/L.14所列各代表团外，下列各国也已成为提案国：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圭亚那和津巴布韦。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

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

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洪都拉斯、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南苏丹、多哥、汤加

决议草案A/68/L.14以163票赞成、7票反对、7票弃权获得通过(第68/14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题为“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决议草案A/68/L.15作出决定。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博特纳鲁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该决议草案提交以来,除文件A/68/L.15所列各代表团外,下列各国也已成为提案国: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圭亚那、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尔和津巴布韦。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

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喀麦隆、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南苏丹、汤加

决议草案A/68/L.15以165票赞成、6票反对、6票弃权获得通过（第68/15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发言者作解释投票理由的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理由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的席位上发言。

**埃德曼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正如奥巴马总统今年秋季早些时候在大会本届会议一般性辩论开始时在本大会堂所宣布的那样，

“让我们走出由来已久的责备和偏见的死角。让我们支持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领导人，他们已经准备踏上一条通往和平的艰难的道路。”（A/68/PV.5，第14页）

铭记这一目标，我们仍然深感不安的是，大会通过的谴责以色列的片面性决议不断重复，数量过多——总计约有16项。与此形成对照的是，大会通过的批评具体会员国的其他决议只有4项，所有这些决议都注重严重侵犯人权行为。

这一可悲冲突的所有当事方都有直接责任结束它。我们感到失望的是，联合国会员国持续不断地只针对以色列，而没有承认所有各方都负有义务，都必须采取艰难步骤。鉴于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之间正在进行谈判，我们强烈要求停止在联合国系统内开展任何可能中断这一进程或分散人们对其注意力的单方面行动。众所周知，这是实现持久和平解决的唯一希望。

继续支持这种带有偏见的决议只会使旨在实现公正、持久及全面和平的努力复杂化。这些决议预先假定了永久地位问题的结果，而这些问题是正在进行的谈判的核心内容。此外，这些决议所传达的对冲突的系统性偏见和歪曲损害了联合国的机构公信力。

我要强调指出三项特别令人不安的决议：关于秘书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的第68/13号决议；关于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第68/12

号决议；以及关于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第67/118号决议。这三项决议延长了一代人以前建立的无效的联合国机构的任务期限，在这一过程中浪费宝贵资源，花费有限的时间，以及强化联合国对以色列带有的系统性的固有偏见。所有会员国都应当评估一下支持和资助这些机构的有效性。

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和支持以色列之间不存在任何矛盾。那些支持一个巴勒斯坦国的国家应当尽其所能，支持双方作出旨在实现公正和持久和平的努力，并避免采取诸如通过这些决议的行动，因为这样做阻碍实现这一目标。因此，我们不支持这些适得其反的决议。相反，我们重视与各方、“四方机制”以及我们的国际伙伴继续合作，以便营造有利于谈判进展的氛围。我们所有人都必须加倍努力，以便建立达成一项持久协议所必要的信任和信心。

**NeoEkBengMark先生** (新加坡) (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在通过了在题为“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36下的第68/12号、第68/13号及第68/15号决议之后作解释投票的发言。新加坡对第68/12号决议投了赞成票，认为在其执行部分第2段提及“在1967年前边界的基础上实现两国解决方案”应被解释为如同执行部分第1段或第68/15号决议中所规定的一样，即“在以1967年前的边界为基础的公认边界内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的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解决方案”。

**Gabrėnas先生** (立陶宛) (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发言。欧盟愿感谢巴勒斯坦代表团在我们就大会采取行动的若干决议进行的谈判中取得成功的结果。作为这些谈判的一项成果，欧盟确认它对这些决议的投票模式是统一的。此时此刻，我们要郑重表示，关于在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上通过的所有决议，欧盟及其成员国认为，只要提及“巴勒斯坦政府”，它指的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此外，欧洲联盟作为一个整体没有表达过有关“被迫流离失所”一词的法律合格性，该措词在议程项目36和52下所提交的若干决议中被使用。

**Emiliou先生** (塞浦路斯) (以英语发言)：我发言以解释对第68/12号决议的投票。塞浦路斯愿重申致力于支持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为达成一项全面的解决办法所作的各项努力。我们认为，和平会谈是达成一项可行的解决办法的唯一途径。因此，我们敦促双方集中努力进行和谈。在这方面，我们谨表示关切的是，单方面举措可能对谈判进程和实现全面解决的前景产生直接或间接的不利影响。有关各方都应该遵守商定的关于暂停这类行动九个月的规定。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最后一位发言者解释投票理由的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36的审议。

## 议程项目35

### 中东问题

#### A/68/L. 16和A/68/L. 17决议草案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在大会逐一就各项决议采取行动之前，我谨提醒各位成员，他们将有机会在就两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或之后解释其对这两项决议草案的投票。

大会现在将就题为“耶路撒冷”的决议草案A/68/L. 16和题为“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A/68/L. 17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审议决议草案A/68/L. 16。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博特纳鲁先生**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以英语发言)：我谨宣布，自该决议草案提交以来，除文件A/68/L. 16所列代表团外，下列国家也已成为提案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和津巴布韦。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

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喀麦隆、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南苏丹、多哥、汤加

决议草案A/68/L.16以162票赞成、6票反对、8票弃权获得通过(第68/16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将就题为“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A/68/L.17作出决定。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博特纳鲁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 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68/L.17提交以来,除该文件所列代表团之外,下列国家也已成为提案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索马里和津巴布韦。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佛得角、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

俄比亚、冈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喀麦隆、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格林纳达、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苏丹、西班牙、瑞典、瑞士、前

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A/68/L.17以112票赞成、6票反对、58票弃权获得通过(第68/17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在请发言者就刚才通过的决议作解释投票立场的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立场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的席位上发言。

**DíazBartolomé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谨代表巴西代表团和阿根廷代表团就关于中东局势问题的项目发言解释我们对大会刚才通过的关于叙利亚戈兰的第68/17号决议的投票。

巴西和阿根廷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因为它们认为,决议的基本特点与以武力获得领土的非法性相关联。《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侵犯一国的领土完整。这是国际法的一项必要标准。

与此同时,我要澄清我们两国代表团对该决议执行部分第6段的立场。我们的投票并不预断该段的内容,尤其是对1967年6月4日的边界线的提及。巴西和阿根廷认为,必须在寻找解决中东冲突中叙利亚-以色列轨道的办法方面取得进展,以结束对戈兰高地的占领。因此,我们代表巴西和阿根廷政府再次强调,必须恢复谈判,以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及“以土地换和平”原则,为叙利亚戈兰局势找到最终的解决办法。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希望在决议通过后发言的巴勒斯坦观察员国的观察员发言。

**曼苏尔先生(巴勒斯坦)(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请允许我赞扬你的耐心及你主持我们的审议的出色方式。你和你的团队在处理我们的审议工作时表现出了很大程度的耐心、智慧和适当的方式。我还感谢所有表示提出刚刚通过的决议的国家和所有投了赞成票的国家。我们为这些决议获得的赞成票

以及今年几乎所有这些决议获得的赞成票数比去年高出若干票数的事情而心存感激。

我们相信国际社会的判断力及其在对所有这些决议投赞成票时表现出的智慧。国际社会、其立场和智慧以及它对国际法的捍卫仍然鼓舞着巴勒斯坦人民继续为获得自身不可剥夺的民族权利而斗争。因此，我们感谢你们的支持。我们将继续这一努力，与我们在被占领领土的人民所作的和平斗争一道，争取结束自1967年开始的占领，这将导致实现巴勒斯坦国的独立。这样，两国解决方案将成为现实。

最后，我认为那些表示这些决议没有用处的人的想法是错误的。如果这类决议是没用的，那么大会的工作是什么，就此而言，联合国的工作又是什么？我们的工作就是捍卫国际法，实现这一目标是一项非常崇高的事业，并且这些决议十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因此，如果我们从事的工作不是遵守《联合国宪章》和捍卫国际法的话，那么那些认为决议毫无意义的人应解释一下联合国的工作是什么。

此外，在其他场合，这些代表团当他们自己也不尊重大会决议的时候，就不会为通过决议付出艰苦的努力。

我认为，他们发表诸如“我们像羊一样随波逐流地进行表决”的言论是非常傲慢的，是对我们大家的侮辱。这种言论完全是对我们所有人的不恭，是对我们的智慧，对我们认真听取各种观点的行为和对我们通过表决作出决定的嘲弄。一个输不起的人当他或她十分努力地说服我们相信他或她的观点并在完全失败时侮辱我们所有人说，“你们就像羊一样随波逐流地投票”时才会采取这样的立场。我无法劝告那些使用这种语言的人改变其做法，但我会留给在坐各位去自己判断，如何适当地对待他们。有个人还指出，这些决议是单方面的，是单指以色列的。我认为，以色列是在用它的各种行动和拒绝履行和尊重它执行这些决议的责任把自己孤立起来。

最后，请允许我对另外一个人所说的话作出回应。这个人说这种决议正在侵蚀联合国的公信力。我认为，正在侵蚀联合国，包括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的公信力的是缺乏执行联合国各项决议的意愿。一旦我们有了执行针对任何国家的联合国各项决议并防止采取优惠待遇的作法时，在那一刻我们将成为《联合国宪章》、联合国、大会以及安全理事会的捍卫者。虽然这一机构普遍缺乏执行这些决议的意愿，但是我们巴勒斯坦将永远不会对联合国所代表和支持的事业失去希望。

请允许我以喜庆的语气结束我的发言。我知道再过几天我们将庆祝一个美好的节日。我祝愿大家节日快乐！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哈米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重申，我和我的国家叙利亚感谢所有那些提出有关戈兰高地的第68/17号决议的国家和那些投赞成票的国家。我重申，我国呼吁通过执行联合国相关决议以及其他已知的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来实现全面且公正的和平。叙利亚仍然坚定地致力于把戈兰高地从以色列的占领中彻底解放出来，使以色列退回到1967年6月之前的边界，并彻底清除以色列在目前被占领领土上建造的定居点，使用国际法所允许一切手段。我们今天正是在国际法的旗帜下召开会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有几位代表要求作行使答辩权的发言。我提醒各位成员，第一次行使答辩权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第二次以五分钟为限，并应在各代表团的席位上发言。

**Roet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令人遗憾的是，在关于中东局势问题的讨论中，有如此多的国家决定弃权。他们决定避开讨论在叙利亚有12万人伤亡一事，不谈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的问题，不对有关缺乏医疗援助的可怕局势表示关切，并在所有这些战争罪行中使用这一手段。



看到叙利亚代表确实花了时间来研究以色列总理的言论，并稍息片刻而不再杀戮其人民，真是令人感到欣慰。叙利亚代表正成为篡改历史的大师，并且不幸的是，他似乎认为本大堂的会员是支持他这样做的。我们听到他再三对以色列作毫无根据的指控。我感到高兴的是他现在正用语言攻击我们。我真心希望他的领导人也会选择这样做，用语言而不是从事他现在正在做的各种可怕的事情。

要说的话很多，但我确实想重点谈谈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该国有时似乎难以说出我国的国名。伊朗代表说，阻碍世界安全的最大障碍是巴勒斯坦—以色列冲突。巴勒斯坦—以色列冲突是一场我们必须、应该并且希望解决的冲突。正如我们说过的那样，和平之路是在拉马拉和耶路撒冷之间，不在这些会议厅里。但是阻碍世界安全的最大障碍是伊朗。它不是以色列，也不是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现在是要谈论这一点的时候了。

我暂且不谈核武器及其核计划问题。伊朗是世界恐怖的首席赞助国。当我们坐在这里看到伊朗代表煞有介事地谈论他所称的暴力和极端主义时，是何等的虚伪啊。伊朗是十足的国际恐怖的设计者，却还在对此发表言论，是何等的厚颜无耻啊。伊朗从未金盆洗手，当我们发言时，它正在继续支持真主党，在叙利亚杀戮人民，其恐怖主义分支遍布世界，这种行为应当停止了。

伊朗是世界上恐怖的中央银行、主要培训国和主要赞助国。它为哈马斯、真主党和该区域及世界各地的其他恐怖团体提供先进的武器。看到最大的恐怖赞助国代表谈论应对恐怖总是一次有趣的经历。我认为，我们不应该允许这样的情况在本大会堂发生。我们在这里讨论的问题没有毫无根据的政治宣传就足够严肃了。各国应更好地对待其自己的人民，看看它们正在做些什么，而不是去教训其他国家。

正如我前面提到的那样，对于所有表示真诚希望实现中东和平的国家而言，办法不是支持这样一

些毫无根据的决议。实现中东和平的办法是鼓励巴勒斯坦人推动今天正在进行的和平谈判。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贾法里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本不想再次发言。我本不想要在大会上作第二次发言。然而，我们刚才听到叙利亚代表所发表的一派胡言迫使我们再次发言以作回应，而非提供解释或给予澄清，因为这些都是没有必要了。会员国在表决中的立场相当明确。

以色列代表避而不谈我们通过的两项决议草案涉及的两个议程项目，即耶路撒冷地位和中东局势。他声称，大会现在所采取的行动不符合历史。事实上，他的立场，以色列代表团和以色列政府在联合国内外采取的荒谬立场不符合历史。不管怎么说，以色列代表不懂历史，因为他们无法理解历史的深度。我们谈的是数千年的历史，我们已在其上居住了数千年的地区是我们的土地。而另一方面，以色列的历史甚至不到60年，而且其中充满恐怖、血腥、战争、占领和敌对行为。

以色列代表藐视联合国决议，表明他藐视会员国的意见以及他们对这项决议投的赞成票。这样做对以色列没有任何益处。有一句阿拉伯谚语说，有罪过时当躲避。以色列代表似乎还不懂，他和他的国家所处状况尴尬，他所代表的国家的政策已经被绝大多数会员国所拒绝。对此他似乎不懂。

以色列代表发言说，叙利亚境内有10万受害人。但他没有提到，其中许多受害者是被以色列支持的武装恐怖团伙杀害的，也没有提及到底有多少这些武装团伙的成员现在正在以色列医院接受治疗。他也没有说，正是他的国家的疯狂政策导致部署在被占领戈兰高地的联合国维和人员面临极度危险，即尽管这些武装恐怖主义团伙得到各种军事、政治、情报和媒体援助，但他们设法渗透越过戈兰境内的所谓脱离接触线，使联合国维和人员面临各种危险。

这仅仅是过去60年以色列政府犯下的多种罪行之一，这些罪行包括大屠杀及针对埃及人、约旦人、巴勒斯坦人、叙利亚人、黎巴嫩人和许多其他人犯下的罪行。他们恐怖主义的长臂，甚至伸到苏丹和突尼斯。几十年来，以色列情报机构摩萨德还在西方和其他国家首都实施政治攻击。以色列代表荒谬地企图分散会员国的注意力，使他们不再注意在被占领土上修建定居点的活动，以及不再注意他们是怎样排除和平进程和结束占领的。他们甚至不承认巴勒斯坦人民所遭受的迫害。

这种荒唐行为是正常的外交做法吗？以色列人来到联合国而且已经在本机构内工作多年，但却不了解长期以来一直作为联合国工作方案一部分的那些议程项目。他们得到某些强大的联合国会员国的无条件支持，怎么可能了解？这种支持已经导致以色列蛮不讲理，建造定居点，制造流血和一再发动暴力。如果以色列的保护者们确实相信需要和平，需要努力争取和平，他们就应该迫使以色列历届政府认真参与和平进程，那么恐怖主义就会结束。以色列生活在虚幻世界中。虚幻的力量在驱动以色列，但以色列的手脚都与那个支持它的国家捆绑在一起。

**萨赫拉伊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要发言回复以色列政权代表在今天大会上对我国的提及。该政权的行为再次企图转移注意力，使人们忽视该国自身的犯罪政策及其在该地区犯下的可恶暴行，特别是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令人发指的罪行。

以色列采取非法政策和做法侵害巴勒斯坦人民，包括除其他外，加剧以色列的非法活动，对巴勒斯坦人广泛采取暴力，对加沙地带实行毁灭性封锁，非法建造种族隔离墙并对耶路撒冷巴勒斯坦人的社会经济状况产生破坏性影响，大规模监禁巴勒斯坦人，实行行政拘留，司空见惯地拆毁住房，造成巴勒斯坦人流离失所——如此种种仅仅是冰山一角。它们证明，以色列政权正在继续，甚至加剧其侵犯被压迫、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人民的严重罪

行，藐视人权原则、国际法、联合国决议，甚至基本尊严。

令人费解的是，以色列政权是该地区恐怖主义、危险和不稳定的来源，却继续肆无忌惮地犯下各种罪行和违法行为。我们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承认这种危险政策和活动的有害影响，并采取果断措施防止他们在被占领土进一步犯下罪行。在这方面，联合国今天通过有关巴勒斯坦的决议，发出了声援巴勒斯坦人民的强烈信息。该信息拒绝接受以色列政权的各种非法政策和做法，并谴责以色列无视和否认其占领、侵略和歧视。我还愿提到包括巴勒斯坦在内的本地区各国的主要愿望之一，那就是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这是伊朗——所有禁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国际条约的缔约国——1974年提出的想法。正如会员们熟知的那样，以色列政权的侵略和扩张政策、其庞大的核武器和其它先进武器库，其不受国际保障监督制度约束的秘密核武器计划及核设施，以及其不遵守国际法、规范和原则的做法，是中东和其它地区和平与安全的唯一威胁，也是建立此类区域的唯一障碍。事实上，只要此类不负责任的政权维持庞大的核武库，继续威胁地区内外的安全，仍不签署禁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条约，特别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藐视国际社会要求其遵守国际标准、规范和原则的一再呼吁，中东就不可能实现和平与稳定。

在此背景下，要想建立一个中东无核武器区，国际社会就别无选择，只能对以色列政权施加最大压力，迫使其销毁所有核武器，立即无条件地以无核武器国家身份加入《不扩散条约》，并将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再次发言以行使答辩权的代表发言，发言应以五分钟为限。

**Roet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今天发生了一件稀罕事。我从叙利亚代表团那里学到了一

点东西，那就是美妙的阿拉伯谚语——“做了坏事应该隐瞒”。这就是叙利亚代表教训以色列要做的的事情，而正是这位代表，今天除了给我们上谚语课之外，还企图向具有一流外交技巧的以色列传授外交知识。我要谢谢他了。我们仍会像现在这样。我觉得我们现在这样挺好的。他的话以及伊朗代表所说的话，就像叙利亚代表发言时把叙利亚国名牌子都放反了一样，颠三倒四，混乱不堪。

世界已经不一样了。做了坏事应该隐瞒。请照着这样做。叙利亚代表对我们讲话时没有一点羞耻感。他对其本国人民毫无同情之心。他是历史修正主义者，宣称犹太人在本地区只有70年历史，这是不承认历史。他两周前在这个大会堂发言时，也是这样做的。他把以色列人比作纳粹，从欧洲或任何道德标准来说，这都是对大屠杀的否认。将以色列人比作纳粹的此人正是一个此时此刻屠杀本国人民的国家的代表。大会却保持沉默，只有三个国家的代表说话。没有人站出来说什么。不幸的是，这种情况在继续，叙利亚代表觉得他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想教训谁就教训谁。

关于伊朗，我感谢它就人权、以色列以及我国应当怎么做的问题给我们上了一课，而只是这个国家能够教给人们的基本上只有恐怖主义入门知识。恐怖主义手册就是伊朗编写的。它还写过的手册是，如何装着开展像今天在此进行的此类讨论，实际上却试图获取核武器。

不过，我们要说说对以色列的某些指责以及这些指责的出处——来自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今天，在伊朗，妇女被剥夺基本权利。言论自由受到打压。少数民族遭到迫害，选举是一场骗局。从希望竞选总统的800人当中挑出的8个人，其在民主政体里当选担任的职位在伊朗实际上没有任何实权。在伊朗，言论自由受到压制，少数民族受到迫害，同性恋者被杀害，妇女被剥夺基本权利，并受到粗暴之极的风化警察的骚扰和拘捕。

与此同时，以色列仍是一个生机勃勃的多文化民主国家，是所有少数族裔的权利都得到尊重、所有宗教都得到宽容的地方。这就是以色列。我们并不完美。我们可能会犯错误。我们努力改正错误。但愿我们可以与巴勒斯坦人媾和——这是讨论的主题——但我们不能让这个最恶劣的政权来教训我们。我以前从未用过这个词，但伊朗代表似乎不太会念我国国名。我应当怎么称呼他的国家呢？阿亚图拉政权？不，是伊朗。需要一定的尊重。

关于叙利亚以及叙利亚代表指责以色列干涉叙利亚内政的说法，我有最后一句话要说。和他谈到的其它问题一样，这纯属无稽之谈。这个大会堂里的人或许对以下事实感兴趣，那就是，用飞机轰炸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行动区，直接卷入有损该部队在本地区军事活动的正是叙利亚；然后它却来到这个大会堂和安全理事会，并且说关于中东局势问题，我们就不要谈叙利亚了。算了吧，我建议他还是谈谈为好。

哈米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以色列占领军的代表应当明白，我国代表团或其它任何代表团在这个大会堂里所说的话并不是要教训人。我们没有在这里教训谁。我认为，其它代表团在谈到以色列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及其几十年来始终占领阿拉伯领土时，并不是在教训人。这些都是事实。以色列占领军的代表必须明白，这些是联合国报告所记载的事实。这些情况不是叙利亚代表或任何其它代表团提供的。

此外，我们大家都听到了以色列代表对于本组织各项决议以及会员国投票表决我们刚刚通过的决议（第68/16号和第68/17号决议）轻描淡写的表态。占领国以色列的代表想确保联合国支持他所喜欢的一切措施，其中包括建设定居点，以及支持占领国以色列的占领和侵犯人权行为。这就是以色列占领当局代表想要的东西。在此，我愿提醒他，他在批评联合国时忘记了以下事实，即，联合国本身

通过联合国决议（第181(II)号决议）对以色列建国给予了支持。以色列代表看来记性不好。

占领国以色列的代表谈到民主和宽容，但这个大会堂里在座的所有人——其中包括那些支持以色列的人——肯定都知道以色列宽容其它宗教的限度。他们知道以色列侵犯和亵渎巴勒斯坦领土上穆斯林和基督教圣地的行为的规模。我们无需在此点名。

占领国以色列的常驻代表说，联合国已就以色列占领问题通过了多项决议，因而这是在浪费联合国的资源。关于这一点，我们要正告占领国以色列的代表，如果他关心联合国的资源，以色列就应当结束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结束侵犯人权的行为，遵守《联合国宪章》，这样以色列就不用看着大家通过决议，谴责以色列的做法并呼吁它撤出被占领土了。

**Sahraei**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被以色列政权的代表批评，未必是坏事。这个政权自诞生之日至今就离不开流血、恐怖主义、

占领、大规模屠杀、暴行及广泛各种残酷行径，它的行径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目前，该政权沾满鲜血的双手正给全世界特别是中东带来破坏和动荡。荒谬的是，这样一个政权——一个国家恐怖主义的主要后台——的代表竟批评别人为自由战士和那些反抗外国侵占自己家园的人提供道义支持。这个政权犯下了数不清的罪行和暴行——占领、侵略、军国主义、国家恐怖主义，包括策划暗杀无辜的伊朗核科学家以及危害人类罪。很显然，它对我国提出的毫无根据的指控无法为它自身罪行和暴行开脱，也无助于掩盖那些行为。

最后，我要提到以色列代表对以色列民主的阐述。我认为被占领土上的民主无非是一个玩笑。在被占领土上不可能有民主，这片领土属于巴勒斯坦人民。因此我应当提醒他，不要再在大会上谈论民主。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35的审议。

下午1时10分散会。